

证券代码：002952

证券简称：亚世光电

公告编号：2025-007

亚世光电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

一、重要提示

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，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、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，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。

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。

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

☒适用 ☐不适用

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

☐是 ☒否

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以总股本 164,340,000 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上已回购股份 2,000,000 股（回购股份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）暨以 162,340,00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50 元（含税），送红股 0 股（含税）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二、公司基本情况

1、公司简介

股票简称	亚世光电	股票代码	002952
股票上市交易所	深圳证券交易所		
联系人和联系方式	董事会秘书	证券事务代表	
姓名	边瑞群	彭冰	
办公地址	辽宁省鞍山市立山区越岭路 288 号	辽宁省鞍山市立山区越岭路 288 号	
传真	0412-5211729	0412-5211729	
电话	0412-5218968	0412-5218968	
电子信箱	yesdongban@yes-lcd.com	yesdongban@yes-lcd.com	

2、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

（1）公司主营业务情况、主要产品及用途

公司专注于光电显示产业，深耕液晶显示器和电子纸显示模组两大主导产品。

公司主营业务为研发、设计、生产和销售定制化液晶显示器及电子纸显示模组等光电显示产品，包括单色液晶显示器、TFT 液晶显示器、电容式触摸屏模组、黑白及三色、四色、E6 电子纸显示模组等，公司坚持细分市场定制化策略，小批量，多品种，深度参与客户产品的研发设计，紧跟市场变化，满足客户多样化、个性化需求，积极开展前沿技术的研发，为客户提供一站式全方位的设计、生产服务。

公司在显示领域积累了丰富的设计经验及技术储备，具有独立的技术研发团队、先进的生产技术及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，拥有单色液晶显示屏生产线、单色和 TFT 液晶显示模组生产线、电容屏产品生产线以及电子纸显示模组生产线，并朝着自动化、智能化方向发展。

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工控仪表、医疗仪器、白色家电、汽车显示、液晶光阀、智慧零售、智慧公交和智慧办公等领域，产品远销美国、欧洲、日本、韩国及中国大陆等多个国家和地区。

（2）公司主要经营模式

公司的采购模式、生产模式、销售模式符合自身发展需要和行业经营特点。

公司专注于液晶显示器件和电子纸显示模组的设计、研发、生产和销售，由于所处行业具有明显的定制化生产特点，公司的经营模式均围绕该特点形成。

1）采购模式

公司根据订单的排产情况进行原材料采购，根据原材料的通用性不同，采购模式略有差异。对于通用性原材料，公司一般逐月向供应商下订单，订单数量根据生产需求、安全库存量及目前库存量确定；对于专用性原材料，公司一般以近期排产的订单需求为基础，结合交货期情况进行采购。

公司主要原材料包括导电玻璃、液晶、偏光片、TFT 面板、背光源、液晶驱动 IC，以及电子纸膜片、电子纸显示基板、电子纸驱动 IC 等。公司的原材料采购依托 SAP 系统，根据客户的订单采购相关原材料。报告期内，公司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较大，为防止原材料市场价格波动带来的风险，公司密切关注核心原材料价格变化趋势，并根据客户需求提前安排库存。

公司制订了《材料物资采购管理规定》、《采购控制程序》、《仓储管理控制程序》、《进货检验控制程序》、《外部供方管理控制程序》等制度，严格控制供应商的筛选程序和原材料采购行为。对品质入库检验判定不合格的原辅材料，采购部将根据《不合格来料处理规定》要求供应商进行纠正预防和改进。公司重视对供应商的选择，对质量、品牌、价格、付款方式等因素权衡考量，逐年对供应商合作情况进行跟踪评比，并对供应商进行分类管理及评审，与综合实力较强的供应商建立长期合作关系，加深合作。

2）生产模式

公司生产为“订单生产”模式，生产过程呈现小批量、多品种及定制化的特点。产品的设计、生产及质量控制环节皆围绕定制化特点开展。

为满足客户的供应要求，公司各部门通过 SAP 系统信息化管理生产各项流程。市场部接到客户订单信息后，通知计划部做合同评审，采购部回复材料采购交期，制造部回复生产交期，设计部、工艺部、品质部负责样品交期。合同评审通过后，将订单中设计参数、原材料类型、产品数量等信息录入 SAP 系统工单。制造部根据工单领取原辅材料，按照作业指导书进行生产，品质部、工艺部对生产过程的质量进行验证和控制。

公司拥有经验丰富的研发设计团队，熟悉液晶显示器制造技术及各类应用产品的显示解决方案。针对每个客户对不同产品的个性化需求，技术人员通过自主研发，与客户技术交流等方式，快速准确把握客户的产品需求，将客户产品构想转化成液晶显示器制造方案，并试制样品供客户检测。

在产品设计的同时，公司不断优化设计流程，对产品设计进行模块化管理，从而有效节省了设计资源，并对产品设计方案中的物料进行标准化，以降低供应链管理难度及物料采购、库存成本。

公司高度重视质量控制，对产品质量控制从产品设计开始，涵盖物料采购、生产过程管理、生产过程中的质量检测、出货质量抽检等环节，确保产品设计合理、生产设备调试准确、生产工艺到位，以提升产品质量。公司通过不断改进工艺技术、购置更精良的设备等方式提升产品一次性合格率。对于经客户检测不合格产品，公司亦制订了相应的返修服务流程，确保公司产品质量满足客户需求。

3）销售模式

公司采取以销定产的经营模式，主要客户分为两大类：生产厂商和技术服务商。该分类只是从客户的经营特点进行区分，对公司的生产销售没有实质性影响。

公司对两类客户采取的销售模式无本质区别，均为买断式销售，不存在经销或代销的情况。生产前，公司会与客户签订买断式销售合同或订单，约定销售价格、数量、发货日期、支付条款、送货方式等条款。公司根据客户的采购订单，安排原材料采购、订单生产及产品交货。

3、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

（1）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

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

☐是 ☒否

单位：元

	2024 年末	2023 年末	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	2022 年末
总资产	1,156,139,571.20	1,138,854,068.27	1.52%	1,257,336,491.46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	866,183,324.20	862,272,162.41	0.45%	905,792,745.48
	2024 年	2023 年	本年比上年增减	2022 年
营业收入	723,977,896.37	664,129,142.31	9.01%	884,681,102.68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16,798,988.79	23,274,161.64	-27.82%	121,295,388.54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	10,492,450.19	18,655,244.28	-43.76%	112,738,361.98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	107,125,448.98	106,483,907.68	0.60%	-4,444,044.54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1	0.14	-28.57%	0.74
稀释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1	0.14	-28.57%	0.74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1.95%	2.65%	-0.70%	13.98%

（2）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

单位：元

	第一季度	第二季度	第三季度	第四季度
营业收入	148,200,170.25	184,452,307.56	192,115,002.01	199,210,416.55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7,750,454.47	683,595.81	8,489,090.04	-124,151.53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	7,128,139.62	-286,937.05	5,818,960.67	-2,167,713.05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	-446,797.10	51,898,923.25	3,287,157.28	52,386,165.55

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、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

☐是 ☒否

4、股本及股东情况

(1)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

单位：股

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	26,043	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	21,716	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	0	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	0
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（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）							
股东名称	股东性质	持股比例	持股数量	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	质押、标记或冻结情况		
					股份状态	数量	
亚世光电（香港）有限公司	境外法人	36.65%	60,223,500	0	不适用	0	
林雪峰	境内自然人	12.71%	20,879,983	15,659,987	质押	4,000,000	
边瑞群	境内自然人	11.73%	19,280,000	15,660,000	不适用	0	
解治刚	境内自然人	7.76%	12,760,000	0	不适用	0	
JIA JITAO	境外自然人	0.79%	1,299,975	974,981	不适用	0	
MORGAN STANLEY & CO. INTERNATIONAL PLC.	境外法人	0.34%	554,782	0	不适用	0	
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大成中证 360 互联网+大数据 100 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	其他	0.30%	492,300	0	不适用	0	
邬益菊	境内自然人	0.21%	338,800	0	不适用	0	
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	国有法人	0.20%	335,850	0	不适用	0	
孙元涛	境内自然人	0.18%	288,000	0	不适用	0	
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		亚世光电（香港）有限公司、林雪峰、边瑞群、解治刚、JIA JITAO 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或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，实际控制人 JIA JITAO 先生持有控股股东亚世光电（香港）有限公司 100%股权。除此之外，本公司未知其他上述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情况。					
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（如有）		不适用					

持股 5%以上股东、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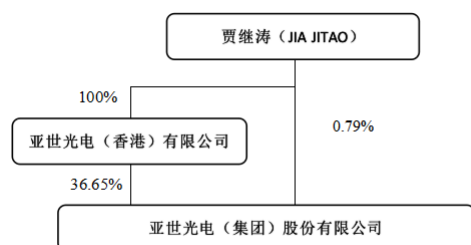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/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(2)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□适用 ☒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。

(3)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**5、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**□适用 ☒ 不适用**三、重要事项**

公司高度重视对广大投资者的回报，实行持续、稳定的股利分配政策，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符合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及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，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，独立董事尽职履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，公司的利润分配预案均提交到股东大会进行了审议，中小股东拥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得到了充分维护。

报告期，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、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以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164,340,000 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上已回购股份 2,000,000 股（回购股份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）暨以 162,340,00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.80 元（含税），共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2,987,200.00 元，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，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2023 年度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，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4 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2023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36）。该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：2024 年 5 月 30 日，除权除息日为：2024 年 5 月 31 日。